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保费收入公告

本公司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产险”）于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根据《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 号）要求的累计原保险业务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951.01 亿元、人民币 816.13 亿元，上述数据将于中国保监会网站（[www.circ.gov.cn](http://www.circ.gov.cn)）公布。

太保寿险和太保产险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原保险业务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太保寿险	营销渠道	银行渠道	直销渠道(含电网销)	小计
新保	12,976	15,384	5,579	33,939
续期	44,976	15,273	913	61,162
小计	57,952	30,657	6,492	95,101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太保产险	车险	非车险	总计
	63,848	17,765	81,613

上述累计原保险业务收入数据未经审计，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八日